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月4日，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步森股份，股票代码：002569）自2016年1月4日开市时起停牌。2016年1月19日，公司确认前述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2016年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2月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201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25）。201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38），同意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日起继续停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6个月，预计不晚于2016年7月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组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6年6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通过，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1日起继续停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预计不晚于2016年8月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与优信拍（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谈判、方案设计与论证，并与相关中介机构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

计、评估等工作。由于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外资企业及重大无先例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申请股票延期复牌一个月，同时公司已在停牌期限届满前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充分披露筹划事项的进展。近期，因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及相关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够成熟，经审慎研究，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经各方讨论协商达成一致，公司拟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举行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在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